

证券代码：872574

证券简称：东唐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唐山东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樊爱东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8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董事出席会议人员：樊爱东、范小川、李国福、王容、梁亮

公司在任监事出席会议人员：马瀛灏、贾晓龙、冯立松

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人员：赵昕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唐山东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 2025 年发展规划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，组织编写了《唐山东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、总结，并依据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，提出了公司 2025 年主要工作任务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4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，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，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、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，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，本着稳健谨慎的原则，公司编制成了《唐山东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信息披露制度》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暂不分配 2024 年度利润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《审计报告》（安礼会审字（2025）第 021100031 号）及公司发展计划，决定 2024 年度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5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洪乔 方万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唐山东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关于唐山东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

唐山东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19日